**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棒球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预赛：4月18日至26日（U15男子组） 山东威海

5月15日至23日（U19男子组） 江苏仪征

决赛：7月17日至22日（U19男子组） 辽宁大连

7月25日至30日（U15男子组） 辽宁大连

预决赛：7月25日至30日（U15女子组） 辽宁大连

**二、竞赛项目**

（一）体校组

1、甲组：男子棒球

2、乙组：男子棒球、女子棒球

（二）社会俱乐部组

1、甲组：男子棒球

2、乙组：男子棒球、女子棒球

**三、参赛单位**

（一）按照《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第三条有关规定执行。

（二）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行政部门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体校、俱乐部、社会组织统一进行管理和审核。

（三）体校组只接受各级各类体校（体育运动学校、竞技体校、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单项体育运动学校、体育中学）报名，不接受地方项目管理中心（协会）或体工队等单位报名。

（四）社会俱乐部组只接受在县级以上民政或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俱乐部或各类社会组织报名，不接受地方项目管理中心（协会）或体工队等单位报名。

（五）以上各组别比赛的参加单位，需经所在省级体育行政部门盖章审核后，方可报名参加比赛，为控制规模，各个组别每个省（区、市）原则上只接受两个单位报名。

（六）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以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代表团名称参加体校组比赛，如有俱乐部参赛，需按要求通过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报名参加社会俱乐部组比赛。

**四、运动员资格**

（一）按照《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第四条规定执行。

（二）运动员年龄

甲组：U19组，200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乙组：U15组，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三）所有参赛的运动员必须与代表单位签订正式参赛协议，报名时备查。

（四）预赛报名结束后，将对名单进行公示。运动员代表资格如出现争议，按《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有关规定处理，如仍有争议，相关单位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了，运动员不再参加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

（五）香港、澳门参赛运动员应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中的中国公民或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永久性居民；运动员资格由香港、澳门参赛代表团依照规定审定。

**五、参加办法**

（一）预决赛：每个省每个组别限报两队。为节俭办赛，如报名超过8个队时，将举行预赛，取前8名进入决赛；如不超过8个队，则预赛后直接进行决赛；如报名不足6队，则取消该组别；如山西省报名参赛，则自动获得一个该参赛组别的决赛名额。

（二）运动队报名人数

1、U15每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3名，医生1名，运动员18名，替补队员2名。

2、U19每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3名，医生1名，运动员20名，替补队员2名。

3、替补队员为赛前技术会议换人需要，非正式比赛队员，随队前往赛区时属于超编人员（费用自理），比赛开始之后不得进入比赛区域。未提前上报替补队员的不得提出更换需求。

（三）山西省可各选派1支队参加各个组别决赛。

（四）凡已报名参加比赛的队，未经国家体育总局同意，不得无故退出比赛。

**六、竞赛办法**

（一）预赛

1、报名队伍不超过8个队，则预赛后直接进行决赛。

2、报名队伍超过8个队，则提前进行预赛，按报名先后顺序分组，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决出小组名次，小组间进行交叉淘汰赛确定最终名次。获得预赛前8名的队伍参加决赛，如山西队报名，自动获得决赛资格，预赛取前7名参加决赛。

（二）决赛

1、若不足8个队进行单循环比赛，循环赛结束后排名1、2的队伍争夺冠军，排名3、4的队伍争夺第三名，排名5、6的队伍争夺第五名，排名第7的队伍获得第七名。

2、如举行了预赛，则根据预赛的名次分成2组，山西队1号排序，其他各队根据预赛成绩进行2、3、4、5、6、7、8排序，蛇形分组，进行小组单循环赛，决出小组名次，小组间进行交叉淘汰赛确定最终名次。

（三）特殊情况处理

预赛和决赛过程中，如遇天气或其他特殊情况，不能按原计划进行比赛，组委会有权对比赛时间和办法做出决定。

（四）计分与决定名次方法

1、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单循环赛中，如遇两队积分相等，则按相互间的胜负决定名次，胜者名次列前。如遇三队（含三队）以上积分相等，则按下列规定决定名次：

A：以队伍相互间比赛的失分除以防守局数决定名次，商小者名次列前。

B：以队伍相互间比赛的责任失分除以防守局数决定名次，商小者名次列前。

C：以队伍相互间比赛安打率决定名次，安打率高者名次列前。

D：以队伍相互间的上垒率决定名次，上垒率高者名次列前。

E: 以队伍相互间的垒打率决定名次，垒打率高者名次列前。

（五）竞赛编排：

1、具体的竞赛编排由国家体育总局手曲棒垒球运动管理中心确定。除非组委会有紧急情况，原则上不得调整赛程安排。

2、循环赛竞赛编排时，如遇奇数队时采用“1”不动补“0”的办法，按逆时针旋转原则编排；如遇偶数队时采用“1”不动逆时针旋转的原则编排。

3、如同省（市）队或相关联队分在同一小组，相互间比赛应安排在首轮进行。

（六）竞赛规则

1、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2018版《棒球竞赛规则》。U15女子组比赛场地标准：本垒打距离为67米，投球距离为16米，垒间距离为23米。

2、比赛为七局，如打成平局，继续比赛，在延长局时，一、二垒放跑垒员，直至分出胜负。

3、双方比分相差10分及以上时，五局可结束比赛；双方比分相差15分及以上时，四局可结束比赛；相差20分及以上时，三局可以结束比赛。

4、关于指导投手、采用指名击球员办法详见规则。

5、裁判员宣布交换攻守后，双方队员要迅速跑上跑下，于一分钟内各就各位，准备比赛。

（七）服装和器材：

1、各队须准备深浅两套不同颜色、号码清晰的比赛服装，并在报名单上注明颜色和号码。

2、比赛时接手须穿戴头盔、护胸、护面、护喉、护腿，运动员穿棒球钉鞋，击球员和跑垒员必须戴本队统一双耳头盔。比赛中在指导区的教练员或本队队员必须与同队服装一致并佩带头盔，否则不能进入指导区。

3、比赛使用金属棒，球棒上须有经中国棒球协会认可的制造厂的商标和出厂合格证。

4、服装上不允许缝系金属闪亮物。

5、比赛球使用经中国棒球协会批准的棒球：女子组使用BR300型，男子组使用BR200型。

**七、报名和报到**

（一）预赛报名表盖章扫描版、运动员电子照片一并于赛前30天发送至bqxhbm@163.com。

（二）决赛报名表盖章扫描版、运动员电子照片一并于决赛前30天发送至bqxhbm@163.com。

（三）各代表队于赛前技术会确认正式参赛运动员，确认后不得更改。

（四）比赛报到：各运动队于比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食宿接待具体信息由承办单位发放赛区补充通知。

**八、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组别奖励前8名。参赛队伍数量不足8队的，按照实际参赛队伍的数量奖励。

（二）获得各组别比赛前3名的，颁发金、银、铜牌和获奖证书；获得其它名次的只颁发获奖证书。

（三）在颁奖仪式上为获得比赛前3名运动队颁发奖牌时，同时为主教练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

**九、技术官员**

（一）预赛技术官员（含技术代表、仲裁和裁判员等）由国家体育总局手曲棒垒球运动管理中心、中国棒球协会选派；决赛技术官员由国家体育总局手曲棒垒球运动管理中心、中国棒球协会提出建议名单，报国家体育总局统一审定后公布。

（二）技术官员在比赛开始前3天报到，比赛结束后1天离会；因赛前准备工作需提前报到的，需经国家体育总局批准。

（三）技术官员正式报到至离会期间，组委会将负担其食宿、差旅、市内交通、工作补贴等相关费用。

**十、仲裁委员会**

（一）其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相关规定执行。

（二）凡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的队伍，必须在赛后1小时内提交申诉书，领队签字，否则不予受理。

**十一、罚则**

（一）主教练必须参加赛前技术会，不参加者不得上场指挥。

（二）临场抗议必须由主教练提出，其他教练员提出的不予接受。

（三）教练员、运动员或随队官员凡有围攻、漫骂、侮辱、殴打或故意伤害裁判员、赛场工作人员或对方教练员、运动员等违背体育道德行为的情况，以及停止比赛或拒不出席开闭幕式活动等违反组委会规定的行为，经由现场技术代表劝说仍不停止不当行为，并计时超过5分钟不恢复比赛、或15分钟不到场参加活动的，将按《中国棒球协会纪律处罚规定》予以处罚。

**十二、兴奋剂与性别检查**

按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规定执行。

**十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